	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6-01-09
文件编号: QP-Y-66B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第 1 页 共 15 页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 实施规则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受控状态: 受 控

文件编号: QP-Y-66B

版 次: B/0

发布日期: 2023 年 05 月 30 日


实施日期: 2026 年 01 月 09 日

编 制 人: 技术部

批准发布: 蔡梅红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6-01-09
文件编号: QP-Y-66B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第 2 页 共 15 页

程序文件修改记录表

修改日期	修改人	修改次	原文内容	修改后内容	实施日期
2023.5.30	蔡梅红	0	新制定		2023.5.30
2024.8.1	蔡梅红	1		依据新版GB/T30146-2023 变更	2024.8.1
2026.01.9	邹恒	1		B/0	2026.01.9



	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6-01-09
文件编号: QP-Y-66B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第 3 页 共 15 页

1 适用范围

本认证规则适用于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ASED）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BCMS ----Business Continuity Management System），满足第三方认证制度要求，作为提供认证服务的规范。必要时，在认证合同中补充相关的技术要求。

本认证规则作为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规则的补充，管理体系认证规则中的通用要求对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同样适用。

本认证规则在认证双方签订合同时予以确认和采用。

2 认证模式

ASED 首先对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进行初次审核，经过评定，确认是否批准认证；通过认证之后，在认证证书的有效期内对获证客户的管理体系进行监督，确认是否持续满足认证要求。

3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011-2013 管理体系审核指南 (ISO 19011: 2011, IDT)

GB/T 30146-2023/ISO 22301:2019 安全与韧性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 要求

CNAS-CC01:2015 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要求 (ISO/IEC 17021-1:2015, IDT)

CNAS-RC01:2020 认证机构认可规则

CNAS-RC05:2017 多场所认证机构认可规则

CNAS-CC11:2018 多场所组织的审核与认证 (IAF MD1:2018)


CNAS-CC105: 2020 确定管理体系审核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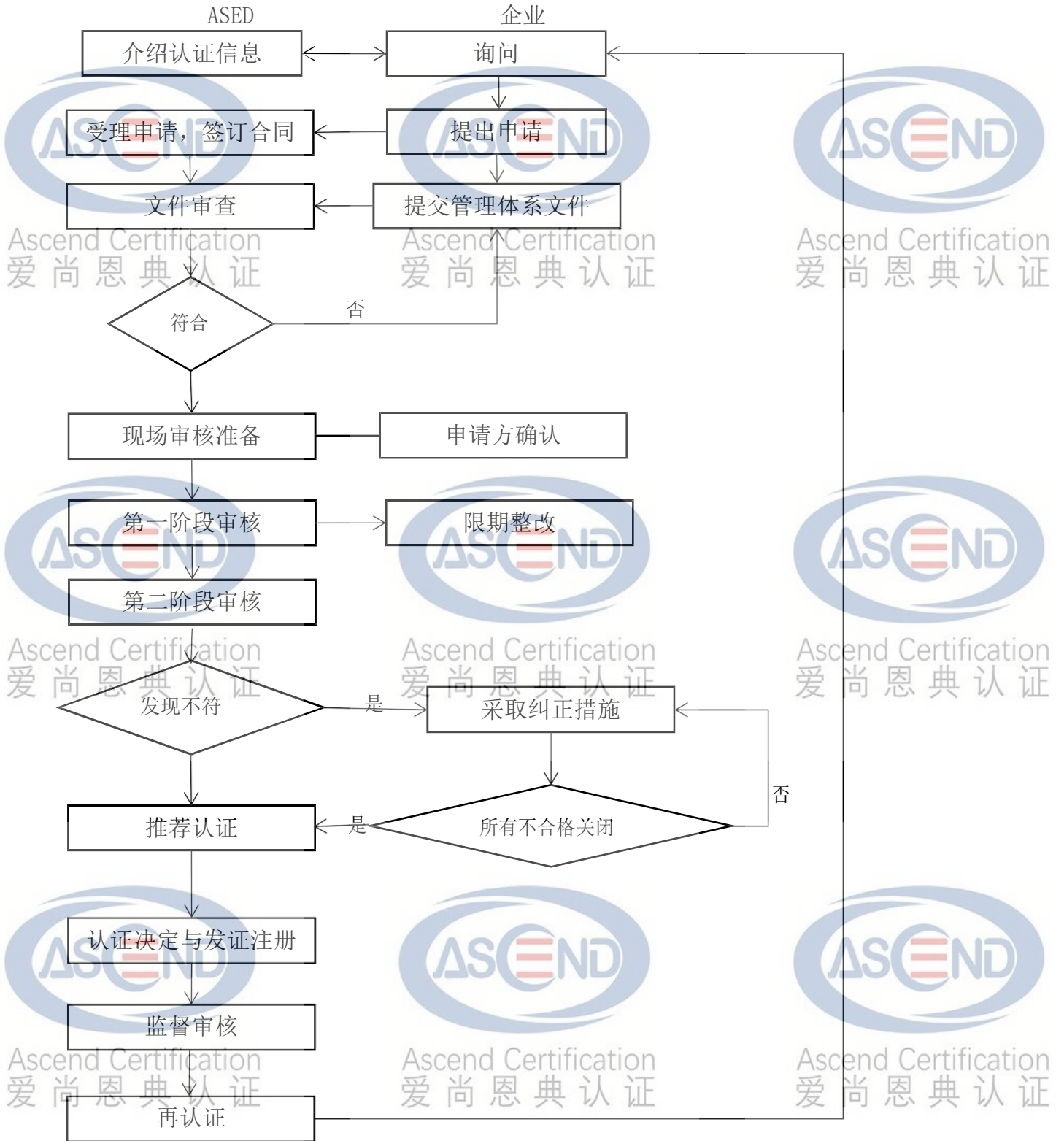
4 管理体系认证流程图如下：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6-01-09
文件编号: QP-Y-66B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第 4 页 共 15 页



	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6-01-09
文件编号: QP-Y-66B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第 5 页 共 15 页

5 本机构的管理要求

5.1 本机构按照 GB/T 27021/ISO/IEC 17021-1《合格评定 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要求》管理 BCMS 认证所涉及的能力和过程；

5.2 本机构建立内部制约、监督和责任机制，实现 BCMS 培训、认证和认证决定等工作环节相互分开，以符合公正性要求。

5.3 本机构提供的 BCMS 认证可其它管理体系结合进行。

6 认证人员要求

依据 CCAA《管理体系审核员确认准则》：

A2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审核员确认特定要求

1 高等教育经历及学科专业要求

申请人应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含）以上学历，无学科专业要求。

2 专业工作经历要求

业务连续性相关工作经历包括业务连续性管理工作（如业务连续性管理的研究、实施、运作、咨询、审核、教学经历），业务连续性技术工作（如业务连续性科研教学、工程设计与实施、产品研发与测试等）。

3 注册资格要求

申请人应具有 CCAA 其他任一管理体系审核员（不含实习）注册资格。

4 知识与技能要求

4.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知识

a) 理解 GB/T 30146-2023/ISO 22301:2019 安全与韧性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 要求的术语及每项条款的内容和要求；

b) 理解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与其它管理体系的关系。

4.2 业务连续性管理专业知识


理解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的主要技术及其应用，包括：

a) 风险管理的基本原理和常用风险评估技术及其在业务连续性管理中的应用； b) 业务影响分析的基本方法及其在业务连续性管理

中的应用；

c) 灾备技术；

d) 业务连续性管理的基本过程； e) 业务连续性计划的编制与演练。

	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6-01-09
文件编号: QP-Y-66B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第 6 页 共 15 页

4.3 法律法规

- a) 了解我国相关的法律法规体系的构成;
- b) 了解安全与恢复 (Security and Resilience) 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其与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的关系, 了解其在审核中的应用;
- c) 了解国家认证认可法规、规章要求;
- d) 了解相关的国际条约和公约、合同和协议等; e) 了解组织遵守的其他要求。c) 经过 BCMS 相关标准的培训。

7 认证申请的基本条件

- a) 认证申请方应有明确的法律地位, 可以承担法律责任;
- b) 受审核方可以是申请认证方, 也可以是申请认证方的一部分或是其下属单位, 但该部分或下属单位必须具有行政管理职能, 能够按照 BCMS 管理体系的要求独立运行;
- c) 申请认证范围应在法律地位文件和资质规定的范围内;
- d) 受审核方按照标准要求建立了文件化的 BCMS 管理体系, 现场认证前已正式运行了 3 个月, 已完成了内审和管理评审;
- e) 受审核方承诺遵守国家、行业 and 地方的有关 BCMS 的法律法规、政策、标准和其他要求;
- f) 受审核方应承诺始终遵守认证的有关规定, 承诺按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与认证有关的相关法律责任;
- g) 受审核方应承诺获得 BCMS 管理体系认证后, 按规定使用证书和标志, 按合同支付认证费用, 按规定接受监督。

8 认证申请


认证申请方应使用 ASCEND 制定的统一认证申请书, 并按照要求全面填写有关信息。应提供如下资料:

- a) 合法营业执照及相关许可证 (如有);
- b) 业务连续性风险识别评价表
- c) 主要业务或主要客户情况说明;
- d) 其它文件

9 认证实施

9.1 认证准则

双方确认的认证依据为 GB/T 30146-2023/ISO 22301:2019 安全与韧性 业务连

	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6-01-09
文件编号: QP-Y-66B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第 7 页 共 15 页

续性管理体系 要求 标准以及其他合规义务等要求。认证准则还包括受认证方所适用的方针、程序、BCMS 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受认证方 BCMS 管理体系文件、合同要求或其它要求。

9.2 认证实施

9.2.1 初次审核

初次认证分两个阶段实施：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

9.2.1.1 第一阶段审核

第一阶段审核的目的：确定受审核方是否已按要求建立及运作了 BCMS 管理体系，是否为二阶段审核做好了准备，现场进一步确认拟认证范围的合理性，确定第二阶段审核的关注点。

第一阶段审核包括文件评审和现场审核：

- a) 了解受审核方的基本信息。包括收集关于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范围、过程和场所的必要信息，收集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和遵守情况及相关的风险，内审、管理评审等；
- b) 审查客户理解和实施标准要求的情况，特别是对管理体系的风险、目标、绩效或主要业务连续性风险、过程和运行的全面策划情况进行确认。

将第一阶段审核发现形成文件，并告知受审核方，包括任何引起关注的、在第二阶段审核中可能被判定为不符合的问题。

9.2.1.2 第二阶段审核

第二阶段审核的目的是认证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实施情况，审核组通过收集客观证据，综合认证受审核方 BCMS 管理体系是否符合认证准则，运行是否有效。

ASED 在确定第一阶段审核和第二阶段审核的间隔时间时，需考虑客户解决第一阶段审核中识别的任何需关注问题所需的时间。机构也可能需要调整第二阶段审核的安排。


第二阶段审核应覆盖受认证方 BCMS 管理体系拟认证范围内的所有部门、活动、产品和服务，覆盖 BCMS 管理体系标准的所有条款。特别是法律法规的符合性、BCMS 管理制度的建立情况、BCMS 管理手段与工具的使用情况、BCMS 运行效果及其应急预案和演练等。

BCMS 认证要具体关注：

a) 组织机构和领导管理

组织需建议完善的组织机构和领导管理体系，确保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有效实施和运行。

b) 业务连续性目标

	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6-01-09
文件编号: QP-Y-66B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第 8 页 共 15 页

组织应建议业务连续性目标: 最长可容忍中断时间 MTPD, RPO、MTO 等。

c) 风险评估和应对措施;

组织须进行业务连续性风险识别、风险评价, 确定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中的关键活动和风险点, 并采取相应措施, 确保业务连续性。

d) 业务连续性计划和方案

组织应制定业务连续性计划和方案, 并有效实施, 以应对突发事件或业务中断, 保障业务连续性和客户利益。

e) 培训和演练

组织需要建立监督和持续改进机制, 通过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等方式, 不断优化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 以提高其连续性和有效性。

9.2.1.3 现场审核活动实施

审核组在现场认证前与受认证方沟通, 确认审核安排, 说明首末次会议议程。审核组按照审核计划中日程安排实施审核, 通过查阅受审核方的文件和记录、与活动/产品/服务的岗位人员面谈/座谈、观察产品/服务形成过程和活动等适当方法, 抽样收集并验证有关的信息, 形成审核发现, 确认不符合情况。

在审核过程中, 审核组及时与受审核方沟通, 通报审核进程, 确认审核证据, 解决分歧。当审核发现表明不能达到审核目的时, 应说明理由, 商定后续措施。如果需要改变认证目的和范围或终止审核时, 应经双方同意后实施。

审核组长在现场审核结束前, 与受审核方沟通现场审核的信息, 请受审核方对不符合报告进行确认, 并商定对不符合的后续措施的安排, 确认审核结论, 编制审核报告并于现场审核结束后按时提交认证机构, 由机构确认后提交受审核方。

审核报告属 ASCEND 所有, 审核组成员和所有报告接受者应妥善保管并保持其机密性, 法律要求除外。


9.2.1.4 初次审核的结论

审核组应对在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审核中收集的所有信息和证据进行分析, 以评审审核发现并就认证结论达成一致。

9.2.2 监督活动

9.2.2.1 监督审核的频次

在证书有效期内, 须对获证组织实施监督审核, 监督审核应至少每个日历年 (应进行再

	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6-01-09
文件编号: QP-Y-66B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第 9 页 共 15 页

认证的年份除外)进行一次。初次认证后的第一次监督应在认证决定日期起 12 个月内进行。

重点关注变化情况。

若发生下述情况将安排特殊审核或与获证组织商定提前安排监督审核:

- a) 获证组织 BCMS 管理体系进行了重大更改或发生影响 BCMS 绩效的重大事故时;
- b) 有足够信息表明获证组织发生了组织机构、生产条件、产品变更等影响到其认证基础的更改;
- c) 获证组织的 BCMS 影响出现严重问题或用户提出投诉未得到处理时;
- d) 其他需要考虑的情况。

9.2.2.2 获证后监督审核的内容

获证后监督审核的内容至少包括对以下方面的审查:

- a)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
- b) 对上次审核中确定的不符合采取的措施;
- c) 投诉的处理;
- d) BCMS 管理体系在实现目标方面的有效性;
- e) 为持续改进而策划的活动的进展;
- f) 持续的运作控制;
- g) 绩效;
- h) 任何情况的变更(如机构、职责、文件、区域、活动、产品、服务等)以及变更对体系运行符合性和有效性的影响;
- i) 证书的使用和(或)任何其他对认证资格的引用。


获证组织应保存全部投诉记录,需要时提供认证机构。ASED 根据以上信息对获证组织 BCMS 管理体系进行审核,确认其是否持续满足认证要求。

9.2.3 再认证

BCMS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获证组织在证书有效期满前至少三个月,提出再认证申请。再认证的目的是验证作为一个整体的组织 BCMS 管理体系全面的持续符合性和有效性,以及认证范围的持续相关性和适宜性。

再认证至少应确保:

- a) 整个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包括内部和外部情况变更后其体系整体上的有效性),以及认证范围的持续相关性和适宜性;

	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6-01-09
文件编号: QP-Y-66B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第 10 页 共 15 页

- b) 经证实的管理体系的改进;
- c) 管理体系的运行是否促进了组织方针和目标的实现;
- d) 再认证不符合关闭应在原证书有效期前完成。

在对获证组织日常监督中,发现获证组织的出现严重影响 BCMS 管理体系运作和活动、产品和服务有重大变更时,或对获证组织的投诉分析和其他信息表明获证组织不再满足认证要求时,将安排特殊审核或与获证组织商定提前安排再认证。

当管理体系、获证组织或管理体系的运作环境(如法律的变更)有重大变更时,再认证活动可能需要有第一阶段审核。

10 批准、保持、扩大、缩小、暂停、恢复和撤消的条件和程序

10.1 批准认证资格的条件和程序

10.1.1 批准认证资格的条件


- a) 评审申请方的申请材料真实、准确、有效;
- b) 受审核方建立和实施的 BCMS 管理体系符合标准要求
- c) 审核组提出了推荐认证注册的认证结论;
- d) 受审核方申请的认证范围在法律地位文件和资质规定的范围内;
- e) 国家或地方或行业有要求时,受审核方申请认证范围内的组织单元、产品和服务及其过程和活动已满足适用的法律法规的要求;
- f) 审核证据表明受审核方管理评审和内部审核的安排已实施、有效且得到保持,并已进行了一次覆盖 BCMS 管理体系所有要求的完整内部审核;
- g) 审核中发现的不合格在规定期限内已经采取纠正/纠正措施或制定了纠正/纠正措施计划;
- h) 认证申请方已与 ASED 签署认证合同,承诺始终遵守认证的有关规定,并按照认证合同规定缴纳认证费用。

对于以下不符合,ASED 将评审、接受并证实了纠正和纠正措施的有效性后方可批准认证:

- a) 未能满足管理体系标准的一项或多项要求;
- b) 使相关方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情况。

对于任何其他不符合,ASED 将评审并接受了受审核方采取的纠正和纠正措施的计划方可批准认证。

10.1.2 批准认证的程序

	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6-01-09
文件编号: QP-Y-66B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第 11 页 共 15 页

批准认证的程序为:

- a) 满足 10.1.1 批准认证资格的条件, 经 ASED 审定, 认为认证申请方在认证范围内已满足批准认证资格的条件, 同意批准认证、签发认证证书;
- b) ASED 向认证申请方颁发认证证书。

10.2 保持认证资格的条件和程序

10.2.1 保持认证资格的条件


- a) 获证组织的法律地位、资质持续符合国家的最新要求, 并且认证范围在法律地位文件和资质规定的范围内;
- b) 获证组织的 BCMS 管理体系持续符合标准要求;
- c) 获证组织持续遵守认证有关的规定, 包括变更的规定;
- d) 获证组织 BCMS 管理体系覆盖区域的活动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的法律法规要求;
- e) 获证组织在认证范围内的组织单元、产品、服务及其过程和活动持续满足适用的最新法律法规的要求, 如发生不满足时及时采取有效的措施;
- f) 获证组织于获证期间在认证范围内未发生重大事故;
- g) 获证组织在获证期间未发生误用认证证书, 如有发生能及时有效地采取纠正和纠正措施, 并将误用产生的影响降至最少程度;
- h) 获证组织对顾客或相关方的重大投诉和关切能及时有效地处理;
- i) 管理评审、内审的时间间隔不超过 12 个月;
- j) 按时接受监督审核;
- k) 获证组织能按照 ASED 要求向 ASED 通报 BCMS 管理体系和重要过程变更等信息;
- l) 获证组织履行与 ASED 签署认证合同中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并按照认证合同规定缴纳认证费用。

10.2.2 保持认证资格的程序

- a) 满足 8.2.1 保持认证资格的条件, 监督审核后经 ASED 审核组长确认后, 认为获证组织在认证范围内能持续满足保持认证资格的条件, 同意保持认证资格, 颁发确认证书;
- b) 在认证证书有效期内如有认证要求变更, 获证组织接受认证要求变更, 并经 ASED 验证在认证范围内管理体系满足变更的要求。

10.3 扩大认证范围的条件和程序

10.3.1 扩大认证范围的条件

	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6-01-09
文件编号: QP-Y-66B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第 12 页 共 15 页

- a) 获证组织保持认证资格有效。
- b) 国家或地方或行业有要求时, 获证组织在扩大认证范围内具有规定的资质;
- c) 获证组织申请扩大认证范围在法律地位文件和资质规定的范围内;
- d) 获证组织的 BCMS 管理体系覆盖申请扩大的认证范围, 并符合标准要求;
- e) 国家或地方或行业有要求时, 获证组织在申请扩大认证范围内的组织单元、产品、服务及其过程和活动已满足适用的法律法规的要求;
- f) 获证组织按照规定缴纳补充认证费用。

10.3.2 扩大认证范围的程序

- a) 获证组织向 ASED 正式提交扩大认证范围的申请和相关附件;
- b) 满足 10.3.1 扩大认证范围的条件, 经 ASED 审核、审定, 认为获证组织在申请扩大认证范围内已满足批准认证资格的条件, 同意批准扩大认证范围, 签署换发认证证书或附件, 但认证证书的注册号和有效期保持 不变。

10.4 缩小认证范围的条件和程序

10.4.1 缩小认证范围的条件

- a) 获证组织的认证范围内部分产品/服务范围、区域等不再继续符合认证标准/规范性文件和其他附加要求;
- b) 获证组织不愿再继续保持认证范围内的部分产品服务范围、区域等认证资格。


10.4.2 缩小认证范围的程序

- a) 获证组织向 ASED 正式提交缩小认证范围的申请; 或 ASED 审核管理部门提出缩小获证组织认证范围的建议, 并提供理由和证据; 或 ASED 的审定意见也可作为认证范围缩小的信息来源和理由, 此时应取得获证组织的同意;
- b) 经 ASED 审定, 认为获证组织在申请缩小认证范围 不会对仍保持的认证范围产生影响, 同意批准缩小认证范围, 收回原认证证书, 总经理签署换发认证证书或附件, 但认证证书的注册号和有效期保持不变;
- c) 需要时, 获证组织与 ASED 修订认证合同。

10.5 暂停认证资格的条件和程序

10.5.1 暂停认证资格的条件

- a) 获证组织的法律地位、资质不再符合国家的最新要求, 或认证范围已不在现行有效的法律地位文件和资质规定的范围内, 但仍有可能在短期内符合规定要求的;

	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6-01-09
文件编号: QP-Y-66B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第 13 页 共 15 页

- b) 获证组织未能在规定的期限内接受监督审核的;
- c) 获证组织在监督审中发现的不合格未能在规定期限内采取纠正/纠正措施或措施无效的;
- d) 获证组织的 BCMS 管理体系发生重大变更, 不能持续符合认证标准/规范性文件要求的;
- e) 获证组织未按照认证要求的变更作出相应调整, 或调整不满足变更要求的;
- f) 获证组织于获证期间在认证范围内发生重大事故, 尚未查明原因和采取补救措施的;
- g) 获证组织在获证期间发生误用认证证书, 尚未能及时有效地采取纠正和纠正措施, 以将产生的影响降至最少程度的;
- h) 获证组织对顾客或相关方的重大投诉未有效地处理的;
- i) 获证组织未履行与 ASED 签署认证合同中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并对保持认证资格产生重大影响的, 或未按照认证合同规定缴纳认证费用的;
- j) 获证组织与 ASED 双方同意在一定时间内暂停全部 或部分认证范围的认证资格的情况;
- k) 其他需要暂停认证资格的。

10.5.2 暂停认证资格的程序

- a) ASED 认证管理部门提出对获证组织暂停全部或部分认证范围内认证资格的建议, 并提供理由和证据;
- b) 必要时, ASED 审核管理部门与获证组织沟通, 核实证据;
- c) 经 ASED 审定, 认为获证组织在认证范围内全部或 部分不再持续满足认证要求, 但仍然有可能在短期内采取纠正措施的, 同意批准 暂停全部或部分认证范围的认证资格, 并确定暂停期限, 最长暂停期限为六个月。


10.6 恢复认证资格的条件和程序

10.6.1 恢复认证资格的条件 组织已针对暂停认证资格的原因采取了有效的纠正措施, 产生原因已经消除, 恢复符合相关的认证要求, 同时已证实在暂停期内没有使用引用认证资格, 如广 告宣传和使用标志。

10.6.2 恢复认证资格的程序

- a) 在确定的认证资格暂停限期结束前, 根据暂停原因, 组织在规定期限内向 ASED 认证管理部门提出恢复认证资格的申请, 并附相关 纠正措施和有效性验证材料;
- b) 经 ASED 审定, 确认组织在暂停认证资格的认证范 围内已恢复符合相关的认证要求, 作出同意恢复认证资格的审定结论。

10.7 撤消认证资格的条件和程序

	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6-01-09
文件编号: QP-Y-66B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第 14 页 共 15 页

10.7.1 撤消认证资格的条件

- a) 获证组织的法律地位、资质不再符合国家的最新要求, 或认证范围已不在现行有效的法律地位文件和资质规定的范围内, 并在短期内无法符合规定要求的;
- b) 获证组织在认证范围内的 BCMS 管理体系发生重大变更, 未向 ASED 通报, 并在短期内无法满足认证要求的;
- c) 获证组织体制变更后原 BCMS 管理体系已不再适宜的;
- d) 获证组织在认证范围内的组织单元、产品、服务及其过程和活动严重不能满足适用的最新法律法规的要求, 并在短期内无法采取措施或采取措施无效的;
- e) 获证组织于获证期间在认证范围内发生重大事故;
- f) 获证组织在获证期间发生大量误用认证证书, 并未能及时有效地采取纠正和纠正措施, 造成严重影响的;
- f) 获证组织对顾客或相关方的重大投诉不做处理的;
- g) 获证组织单方面宣布不履行与 ASED 签署认证合同中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的, 或拖缴认证费用, 并催缴无效的;
- h) 获证组织转让认证证书的;
- i) 获证组织被暂停认证资格后, 未能在规定的期限内采取有效的纠正措施, 或未申请恢复认证资格的;
- j) 获证组织自愿申请撤销认证资格的;
- k) 其他需要撤销认证资格的情况。

10.7.2 撤消认证资格的程序


- a) 经 ASED 核实与审定, 确认组织在认证范围内的管理体系不再满足认证要求, 作出同意撤销认证资格的审定结论;
- b) ASED 收回认证证书, 通知组织不得再使用认证证书。

11 认证证书管理

BCMS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为 3 年; 如获证组织要求继续使用认证证书, 应在证书有效期内接受再认证。

12 信息通报

获证组织应建立向 ASED 通报最新信息的程序, 并及时 通报顾客的重大投诉、强制性 BCMS 审计的结果及组织变史的各种信息等。

	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6-01-09
文件编号: QP-Y-66B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第 15 页 共 15 页

变更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a) 法律地位、经营状况、组织状态或所有权；
- b) 组织和管理层（如关键的管理、决策或技术人员）；
- c) 联系地址和场所；
- d) 获证管理体系覆盖的运作范围；
- e) BCMS 管理体系和重要过程的重大变更。

13 认证要求变更

认证要求变更时，ASED 及时将认证要求变更的文件发给所有相关的获证组织。

ASED 根据认证要求变更的性质和内容，采取适当方式 对获证组织实施变更后的认证要求有效性的验证，如文件审查、现场补充审核。

ASED 最终根据以上步骤确认认证要求变更后获证组织 的证书有效性。

14 保密

ASED 承诺为认证客户保密（提前告知认证客户的需公开信息除外）。对认证客户的保密信息如需公开或向第三方提供时，应将拟提供的信息提前通知认证客（法律限制除外）。

如有证据表明，ASED 因对于接触到受审核方的商业、技术秘密，泄露给第三者（法律规定除外）的，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5 申诉/投诉、争议及处理

对 ASED 或审核人员违反国家认证法律、法规、认可机构有关规定、缺乏公正 性及对认证的评价结果等有异议时，可以向 ASED 提出申诉、投诉。ASED 将在 30 日内答复处理情况。

对 ASED 申诉/投诉和争议的处理有异议时可向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关部门进一步申诉/投诉。

16 公告

对获得认证、暂停、恢复或撤销的认证客户，在 ASED 网站上公布。

17 附则

本规则由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负责解释。